

嗜血法医 第2季

DEXTER IN THE DARK & DEXTER BY DESIGN

如果你曾做过亏心事，夜里请一定把门锁好……

[美]杰夫·林赛 (Jeff Lindsay) 著 李颂 译

嗜血法医 第2季

DEXTER IN THE DARK & DEXTER BY DESIGN

[美]杰夫·林赛 (Jeff Lindsay) 著 李颂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嗜血法医. 第2季 / (美) 林赛 (Lindsay, J.) 著; 李颂译.
— 长沙: 湖南文艺出版社, 2014.12
书名原文: Dexter in the dark & dexter by design
ISBN 978-7-5404-7020-3

I. ①嗜… II. ①林… ②李…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69177 号

© 中南博集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本书版权受法律保护。未经权利人许可,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本书包括正文、插图、封面、版式等任何部分内容, 违者将受到法律制裁。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18-2014-210 18-2013-274

DEXTER IN THE DARK

Copyright © Jeff Lindsay 2007

DEXTER BY DESIGN

Copyright © Jeff Lindsay 2009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Nicholas Ellison Agency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上架建议: 外国文学·悬疑小说

嗜血法医. 第2季

作 者: [美] 杰夫·林赛
译 者: 李 颂
出 版 人: 刘清华
责任编辑: 薛 健 刘诗哲
监 制: 刘 丹 张应娜
特约编辑: 谢晓梅
营销编辑: 李 颖
版权支持: 文赛峰
版式设计: 李 洁
封面设计: 吕彦秋
出版发行: 湖南文艺出版社

(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 410014)

网 址: www.hnwy.net
印 刷: 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00mm × 1000mm 1/16
字 数: 395 千字
印 张: 23.5
版 次: 2014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04-7020-3
定 价: 36.80 元

(若有质量问题, 请致电质量监督电话: 010-84409925)

嗜血法医第2季
DEXTER



目录 CONTENTS

Part 1 莫洛克的信徒

- Chapter 1 乐善好施的有钱人 / 002
- Chapter 2 失常的黑夜行者 / 019
- Chapter 3 失踪的女学生 / 040
- Chapter 4 博物馆里的教育 / 057
- Chapter 5 饥饿的观察者 / 079
- Chapter 6 与斯塔扎克交锋 / 100
- Chapter 7 夜闯民宅的神秘人 / 121
- Chapter 8 又一个嫌疑人 / 141
- Chapter 9 孩子们不见了 / 157
- Chapter 10 黑夜行者归来 / 179



Part 2

黑夜行者的危险岔路

- Chapter 11 詹妮弗的腿 / 196
- Chapter 12 四具被掏空的尸体 / 204
- Chapter 13 追踪嫌疑人 / 222
- Chapter 14 久违的黑夜之舞 / 243
- Chapter 15 黑夜行者的危险岔路 / 266
- Chapter 16 被胁迫的德克斯特 / 284
- Chapter 17 第五段视频 / 297
- Chapter 18 布兰登·韦斯的报复 / 310
- Chapter 19 执行追捕计划 / 330
- Chapter 20 最后一场好戏 / 353

嗜血法医第2季
DEXTER



Part 1
莫洛克的信徒

DEXTER
IN THE DARK

DEXTER

嗜血法医

第2季

Chapter

乐善好施的有钱人

1

那是一轮什么样的月亮呢？它没有散发清辉。哦，它没精打采地咕哝着，边缘模糊，活像只廉价的赝品。这种月亮不具备那种能把食肉兽吸引到愉快的夜空并进入连斩带切、大卸八块的极乐境界的魔力。这种月亮只会害羞地在干净的窗玻璃外扑打翅膀，然后落在一个女人身上，她正满心欢喜、扬扬自得地倚在沙发一角，谈论鲜花、夹鱼子酱的小面包和巴黎。

巴黎？没错。我以月亮的名义起誓，她用一种像抹得很薄很匀的糖浆的声音，又一次说起了巴黎。黑暗的复仇者只能屈居房间一角，和可怜的头晕目眩的德克斯特一样做出倾听的样子，朦胧的月光照着他的椅子。

唉，这月亮一定是蜜月的月亮，夜晚的客厅里张扬着婚姻的彩旗，神气活现，庄严神圣。长着大酒窝的德克斯特要结婚了，他将和可爱的丽塔所代表的好运气成为一体，从此洪福齐天。而丽塔，她是那么长盛不衰地热爱着巴黎。

结婚，巴黎的蜜月……这些字眼儿真的能和我们的切肉机魅影联系到一起吗？

真有这种可能？我们看见一个突然清醒过来的满脸假笑的血腥杀人狂出现在教堂的神坛上，打着弗雷德·阿斯泰尔^①式的领结，穿着燕尾服，把戒指套在戴

① 美国著名舞王。

着白手套的手指上，台下众人感动地抽着鼻子，气氛融洽。穿着马德拉斯^①格子短裤的恶魔德克斯特要么呆呆地瞪着埃菲尔铁塔，要么在凯旋门前大口大口地吞咽牛奶咖啡，或者与丽塔手牵着手沿着塞纳河溜达，抑或在罗浮宫里心不在焉地观赏每一样华而不实的小破玩意儿。

当然，我想我会去毛格街^②拜一拜，那儿可是连环杀手的圣地。

还是让我们稍微严肃一点儿，德克斯特在巴黎？度蜜月？有哪个具备德克斯特午夜气质的人会琢磨这么正常的事情？可我此刻就在这里，忍受着丽塔那眼巴巴的期待，不知道自己能不能挺过去。

好了，德克斯特能挺过去，一部分原因是他必须保持甚至升级换代他所需要的伪装，可不能让世人看穿他的真相。他必须小心翼翼，才能不让大家看出来他其实是被黑夜行者所驱使。那黑夜行者用丝一般柔滑的嗓音在阴暗的后座低语，并不时爬到前座夺过驾驶权，带我们进入不可思议的主题公园。不，绝对不能让羊儿们看出德克斯特是混在其中的狼。

所以我和黑夜行者一起努力，从头到脚煞费苦心地伪装。在过去几年，我们推出了谈恋爱的德克斯特，为的是打造一个乐呵呵的正常形象给大家看。这个魅力十足的作品需要丽塔作为女友，这个安排怎么看怎么完美，因为丽塔和我一样对性不感兴趣，却又希望有一个善解人意、体贴周到的绅士陪伴。德克斯特真的很善解人意，不过不是什么人性啊、浪漫啊、爱啊之类的啰唆玩意儿。德克斯特理解的是那致命的底线，即如何在迈阿密多如过江之鲫的坏蛋候选人中找到最恶贯满盈的家伙，让他接受最终的裁决，荣登德克斯特那朴素的名人堂。

这并不能保证让德克斯特成为一个迷人的伴侣，魅力是需要多年时间才能锻炼出来的，需要很高的水平。好在可怜的丽塔被悲惨的暴力婚姻摧残过，她分不出蛋黄酱和黄油的区别。

一切顺利。有两年时间，德克斯特和丽塔作为迈阿密社交圈的一景，人见人爱。可是随后，一系列事件发生了，尽管在明眼人看来其中不乏可疑之处，德克斯特和丽塔仍然阴差阳错地订了婚。我越想让自己摆脱这扯淡的命运，越发现它是把伪装升级换代的自然途径。成了婚的德克斯特简直太不像他自己了，没人能

① 即金奈，以前称为“马德拉斯”（英文为“madras”），南印度东岸的一座城市。

② 出自爱伦·坡小说《毛格街凶杀案》。



认出他来。这是一个大大的飞跃，是伪装的新境界。

而且，还有两个孩子。

说来也怪，一个只热衷于人类活体解剖的家伙会真的喜欢上丽塔的孩子。我发现孩子们比他们的父母要有趣得多，而我总是对伤害孩子的人感到怒不可遏。事实上，我有时会专门找寻这些人。当我找到他们，确定他们真的干了并继续干着那些勾当，我会让他们没法儿再干下去。

所以，丽塔有两个从上一次噩梦般的婚姻里留下来的孩子，这个事实我一点儿也不讨厌，尤其是我渐渐看出他们需要德克斯特独特的指引，才能让他们那黑夜行者的雏形被保护在一个安全而温暖的汽车后座上，直到将来他们学会独自驾驶。大概是因为在他们那嗑药成瘾的亲生父亲那里受到了精神乃至肉体上的创伤，科迪和阿斯特都像我一样转向了黑暗的一面。现在他们将成为我的孩子，既是法律上的，也是精神上的。我将引导他们，这一点让我觉得生活还是有奔头的。

也许丽塔被老电影洗过脑，想象着一个神气活现、不知深浅的金发女郎和一个罗曼蒂克的黑发男子在埃菲尔铁塔周围追逐嬉戏，背景里播放着现代音乐，他们还一边嘲笑那些脏兮兮的叼着高卢香烟、戴着贝雷帽的巴黎人，这些巴黎人都带着一种怪有趣的敌意。要么她就是听过雅克·布雷尔^①的唱片，认定自己的灵魂被打动了。谁知道呢？无论如何，丽塔一心认为巴黎是浪漫之都，这想法牢牢地嵌在她的脑子里，不做开颅手术拿不出来。

除了没完没了地论证到底是吃鸡还是吃鱼、到底是喝红酒还是泡酒吧之外，还有一大堆关于巴黎的死心眼儿的滔滔不绝而又不知所云的长篇大论。比方说，我们当然可以玩儿整整一个星期，这样才有足够的时间去看杜伊勒里公园^②和罗浮宫，或许还可以加上在法兰西喜剧院上演的莫里哀的喜剧。我真为这么详尽的旅游攻略喝彩。从我这儿说，很久以前当我知道巴黎在法国以后，我对巴黎的兴趣就完全消失了。

幸好，正当我绞尽脑汁地想怎么才能不伤和气地告诉丽塔这一切的时候，科迪和阿斯特无声无息地进来了。他们不像大多数七到十岁的孩子那样进房间时弄得震天响，这两个孩子被他们亲爱的生父毁得厉害，后遗症之一就是你永远都不

① 比利时歌手，自己作词、作曲并演唱，在法国成名。

② 曾是法国王宫，位于巴黎塞纳河右岸。

会看见他们进进出出——他们好像是渗进来的。这会儿明明不在，下一刻他们就静静地站在你身边，等着被你发现。

“噢，”丽塔说道，“你们干吗不……”

“我们想和德克斯特玩儿踢罐子。”阿斯特说道。科迪在一旁使劲儿点头。

丽塔皱起眉头：“也许我们早该谈谈这个事儿，你觉得科迪和阿斯特该换个方式称呼你？我也不知道该叫什么，不过，德克斯特，这好像有点儿……”

“叫 mon papere（老爸）好吗？要么叫 Monsieur le Comte（伯爵先生）？”^①我问道。

“我不愿意，行吗？”阿斯特嘟囔着。

“我只是觉得……”丽塔说。

“叫德克斯特挺好，”我说，“他们都习惯这么叫了。”

“这样听上去不太礼貌。”丽塔说。

我低头看看阿斯特：“给妈妈看看你们可以很尊敬地叫‘德克斯特’。”

她翻翻眼睛，说：“拜——托——啦。”

我冲着丽塔微笑：“看见了吧，她才十岁，说不出任何表示尊敬的话。”

“啊，是啊，可是……”丽塔继续说。

“没关系，他们挺好，”我说，“不过巴黎的事儿……”

“咱们走吧。”科迪说。我惊讶地看着他，四个完整的音节对他来说不亚于一场演说。

“好吧，”丽塔说，“如果你真的这么想……”

“我几乎从来不想，”我说，“那会阻碍大脑的正常运作。”

“说不通。”阿斯特说。

“不用说得通，事实就是这样。”我说。

科迪摇着头。“踢罐子。”他说。

我沿袭科迪惜字如金的风格，二话不说跟着他向院子跑去。

当然，即便有着如丽塔所描绘的那种辉煌计划，生活也不全是庆祝和享乐，还有大把的工作要去干。过去两周，我致力于给一幅全新的作品添上最后画龙点

^① 此处德克斯特故意说法语，戏谑丽塔对巴黎的狂热。



睛的一笔。这次处于我关注焦点之中的是一个年轻的男人，他继承了一大笔钱，并把这笔钱用在了很讨人厌的杀人嗜好上，让我都巴不得自己也很有钱。他叫亚历山大·麦考利，不过他管自己叫“赞德”，这在我看来有些幼稚，但或许这正是关键所在。他是个彻头彻尾的多金嬉皮士，从来不干正经事儿，全情投入，耽于享乐。如果他在挑选受害者时的品位稍微好那么一点儿，都能让我感觉开心点儿。

麦考利家族的钱来自他们养的很多的牲畜。赞德频繁出入城里的贫困区，向无家可归的穷人施舍钱财。据某篇煽情得催人泪下的报道说，他偶尔还会挑个把穷人带回自己在农场的家，给他们工作干，以示鼓励。

当然，对于慈善精神，德克斯特总是欣赏的。但实际上，我之所以对它感兴趣，是因为这类善行往往警示着有某种邪恶的勾当藏匿在特蕾莎修女的面具之下。我并不怀疑在人性深处有善，也不怀疑人们对同类的慈爱关怀。我肯定它们的存在，只是我从来没见过。因为我既没有人性也没有心，所以只好依靠经验判断。而经验告诉我，爱始于家庭，也往往被扼死在那里。

所以，当我看见一个除了年轻、富有、漂亮之外，别的方面都显得挺正常的人为被这个世界欺压和淘汰的人们挥霍钱财时，我很难被这种表面上的利他精神所打动，不管那看上去多么美好。毕竟，我自己就很善于装出一副可爱而无辜的样子，我们都知道那不是真的，对吧？

我用自己的标准观察赞德，很开心地发现他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除了格外有钱。他继承来的钱让他变得有些不拘小节。我发现一些数据详尽的税单，表明他在农场的房子闲置着。显然，不论他把那些脏兮兮的朋友带去了哪儿，都不可能让他们过上健康幸福的农场生活。

更合我意的是，我发现不管他们随新朋友赞德去到何方，都是光着脚的。在赞德位于科勒尔盖布尔斯的可爱的家里，有一个专门的房间，在那里赞德保存着一些纪念品，用非常复杂而昂贵的锁保护着，我花了整整五分钟才鼓捣开。保存这些东西对一个坏蛋来说是件很愚蠢、很冒险的事儿，我非常懂得这点，因为我自己就在这么做。不过即使某天哪个勤奋的调查员发现了我的纪念品小盒子，他也只能看到一些载玻片，每片上面存着一滴干涸的血滴，除此之外一无所有，没人能够证明这些血滴和任何罪恶的勾当有关。

赞德可没这么聪明。他保留了每个受害者的一只鞋，他满心以为一大笔钱和

上了锁的门就能保住他的秘密。

真够呛。难怪坏蛋们都名声不好，这简直太傻了。鞋吗？这么不圣洁的玩意儿？我尽量对别人的癖好保持宽容和理解，可这回有点儿过分了。一只带着汗味、黏糊糊、二十年高龄的球鞋能有什么魅力？而且就那么把它放在光天化日之下，简直是侮辱。

当然，或许赞德认为万一被逮住，他能花钱买到世上最好的法律服务，到头来肯定只需做做社区服务了事儿。有点儿讽刺的是，整件事情正是以服务社区为幌子开始的。可有一件事儿是他没想到的，那就是他不是被警察逮住，而是落入德克斯特手里。对他的审问只会在黑夜行者的交通法庭^①里进行，不会有律师在场——尽管我希望有一天能逮住个把，一经裁决，不得上诉。

不过，一只鞋真的算证据充足吗？我不觉得赞德无辜。即便在我盯着鞋看的时候，黑夜行者并没有在一旁高唱咏叹调，我也很清楚这些藏品的意义。如果让他由着性子来，他还会收集更多的鞋子。我相当有把握他就是坏蛋，而且非常渴望和他来一场月夜倾谈，给他一些尖锐的忠告，但我必须绝对肯定——这就是哈里准则。

我总是遵循哈里定下的严谨规则。我那做警察的养父，他教我成为今天谦虚谨慎的我；他教我怎么让犯罪现场保持整洁，那种整洁只有警察才能做到；他还教我用同样一丝不苟的精神来挑选舞伴。哪怕有一丝不确定，我都不能把赞德叫出来一起跳舞。

那么现在呢，凭他那些鞋子展品，世上没有法庭能证明赞德有罪，顶多说他有不卫生的恋物癖而已。可是世上也没有一个法庭能像黑夜行者那样给出专家级的证词，用那柔和而急迫的内心低语发出采取行动的指令，而且，他从来没有失误过。有他在耳边咿咿说着，我很难保持平静和不偏不倚。我迫不及待地想把赞德找来，跟我跳那最后的舞蹈。

我很确定自己的想法，但也清楚哈里会怎么说。光想是不够的，最好亲眼看到尸体，以确保万无一失。赞德已经煞费苦心地把它们都藏了个严实，让我找不着。没有尸体，怎么想都没用。

我重新审视自己的研究结果，想看出他可能把尸体藏到了哪里。他家是不可

^① 美国的轻罪庭，是集交通事故处理、立案诉讼及保险理赔于一身的一站式机构。



能的。我去过那儿，除了看到一个鞋子博物馆以外没发现其他线索，而黑夜行者通常很善于辨认出收藏尸体的地方。另外，房子里没有放尸体的地方——佛罗里达的房子没有地下室。他的房子左右还有人家，他不可能在后院挖坑或扛着尸体进门而不被察觉。与黑夜行者进行一番短暂的交谈后，我相信一个把纪念品收藏在核桃木展示柜里的人会把残局收拾得很干净。

农场里的房子有很大的可能性，我去那里快速地查看过，却一无所获。那里年久失修，连门前的车道都长满了荒草。

我继续深挖。赞德在茂宜岛^①有一个公寓，可那太远了。他在北卡罗来纳州有几英亩地，有点儿像藏尸体的地方，可是带着尸体驱车十二个小时不大可能。他持有一个公司的股份，那个公司打算开发佛罗里达角南端的叫多罗屿的小岛。但公司所在地自然不可能，太多闲杂人等游来逛去，会随手翻腾出点儿什么。我还记得自己前些年有一次试图在多罗屿上岸，看到那里有荷枪实弹的警卫四处巡逻，闲人免进。一定是另外的地方。

在赞德的众多资产中，只有一样似乎有点儿意思——他的船，一艘四十五英尺长的香烟船^②。我凭以前和某个坏蛋打交道的经验，知道船是丢弃废物的得力工具。只需将尸体拴上重物，从船舷上翻过去，就可以跟它挥手说拜拜了。干脆利落，不慌不忙，不留痕迹。

这让我没办法拿到证据。赞德的船停在椰树林区最隐秘的私家港口，叫皇家海湾游艇俱乐部。他们的保安措施非常严密，光凭万能钥匙和微笑，德克斯特可混不进去。那是给顶级富豪提供全套服务的海港，在你驾船归航后连系船帆的绳套都为你清洗干净并上光打蜡。你甚至不用劳烦自己给船加满汽油，只需事先打个电话，一切就会安排妥当，甚至驾驶舱里冰镇香槟都准备好了。还有容光焕发满脸笑容的武装警卫日夜待命，他们对贵宾们彬彬有礼，对胆敢爬上栅栏的不速之客则会拔枪射击。

船无法接近。我完全确定赞德就是用它来丢弃尸体的，连黑夜行者也这么认为，这更有说服力，但就是没办法上船。

想象中的情景让人难受和沮丧：赞德带着他最新的战利品，战利品被整齐地

① 夏威夷群岛第二大岛。

② 一种细长的大马力摩托赛艇。

绑着放在镶金边的冰柜里；他得意扬扬地给码头管家打电话，吩咐给船加满油，然后两个咕咕啾啾不知所云的保安将冰柜抬上船，毕恭毕敬地挥手道别。我却不能上船，不能证明这一切。没有明确的证据，哈里准则不允许我往下进行。

即便我有十足的把握，又能怎么样呢？我可以在他下次作案的时候把他当场抓住。可没法儿确切知道那是什么时候，也不能一直盯着他。我得不时去上班点个卯，还得在家里做足样子，做所有为维护正常形象该做的事情。这样的话，之后几周的某一天，如果惯例还管用，赞德会给码头管家打电话让他备船，然后……

然后码头管家会将他的船务活动清楚地记录下来，因为管家是富人俱乐部的敬业雇员。比如加了多少汽油，喝什么牌子的香槟，用了多少玻璃清洁剂，他会把这些信息归入一个名为“麦考利”的文档，存进电脑。

于是突然间我们回到了德克斯特的世界，黑夜行者在耳边啾啾地肯定着，催我来到键盘前。

德克斯特是谦虚的，他甚至过分自谦。他十分清楚他的非凡天才的限度，不过即便我的电脑探索技巧有限，这极限迄今还没出现过。我坐下来开始工作。

不到半小时，我就侵入了俱乐部的电脑，找到了记录。果不其然，那里有着无比详尽的服务记录。我查阅着赞德最热衷的一个位于利伯蒂市郊的叫“世界同心神圣之光”的慈善组织董事会的记录。2月14日，董事会愉快地宣布魏顿·艾伦将从藏污纳垢的迈阿密移居到赞德的农场，在那里洗心革面，变成一个诚实的劳动者。2月15日，赞德驾船出航，用掉了三十五加仑汽油。

3月11日，蒂龙·米克斯被赐予相同的好运。3月12日，赞德驾船出航。

如此下去。每当一个幸运的流浪汉被挑中去过那快乐的田园生活后，赞德便在二十四小时之内预订出海服务。

尽管仍没亲眼看见尸体，但哈里准则是在制度的空隙之中建立，在绝对公正而不是绝对完美的法律的庇护下实施的。我肯定，黑夜行者也肯定，这便足够让大家满意了。

赞德将会有有一个不一样的月夜航行，而他的钱并不总能确保他不在阴沟里翻船。

于是和以往的许多夜晚一样，当月光在它欢快而嗜血的孩子身上拨响那狂躁的琴弦时，我哼着小调，准备痛痛快快玩儿一场。全部功夫已经做足，现在是



德克斯特的游戏时间。通常只需片刻我便可以带齐那几件简单的玩具，出门去会那位有钱的捣蛋鬼朋友。可是，对一个正被结婚的阴影笼罩的人来说，什么都不再简单。我开始怀疑是不是从此都没有一件简单事儿了。

我将搬出自己那位于椰树林区市郊的小安乐窝，搬进丽塔在南端的三居室的家，据说这是明智的选择。当然，除了明智之外，这对一个魔鬼来说很是不方便。在新体制下我将一点儿隐私都没办法保留。我当然需要隐私。每个勤奋投入、懂得负责的怪物都有他的隐私，有些事情我可不想在光天化日之下让除我以外的人看见。

比如对未来的游戏伙伴所做的研究，以及那只让我感觉无比亲切的小木头盒子，那里面装着四十一片载玻片，每一片载玻片正中是一滴干了的血滴，每一滴血代表一个落入我手心的禽兽，我不会在身后留下一堆腐烂的尸体，这些载玻片便代表了我全部的人生秘密。我不是一个邋里邋遢、不修边幅的杀人狂，而是一个极度整洁的杀人狂。我总是非常小心地处理我的垃圾，即便是最冷酷、最难对付的对手也没法儿拿我的小载玻片当证据，证明我是坏蛋，即便我的确是。

可是，解释这些载玻片会引发一连串问题，最终还是免不了感觉别扭，即便是对一个贤惠的妻子。要是碰上那些拼命要置我于死地的复仇者就更可怕了。最近就有这么一位，一个叫多克斯的迈阿密警官。虽然从理论上讲他还算活着，但我已经开始用过去时态想他，因为他在最近的一次倒霉历险中失去了双脚和双手，还有舌头。他已经没法儿让我恶有恶报了，但我深深地知道下一个像他那样的人迟早会出现。

所以隐私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我并没跟任何人炫耀过我的私生活，迄今为止，还没有人见过我的小盒子。可我以前没有未婚妻为我打扫房间，更不曾有两个好奇的小孩对我的一切物品兴趣盎然。他们嗅来嗅去，想多学点儿本领，好变得更像他们阴险的老爸德克斯特。

丽塔似乎对我需要一点儿私人空间表示理解。不然她不会把她的缝纫室让出来，把它变成“德克斯特的书房”，这是她的叫法。最后这间房将用来放置我的电脑、几本书、一些CD，还有我那装着载玻片的花梨木小盒子。可我怎么可能把它放在那儿呢？对科迪和阿斯特解释起来很容易，可是怎么跟丽塔解释呢？还是我该把它藏起来？在书架后面弄个暗道，曲径通幽，连接着我的黑夜勾当？要么把它放在一罐刮面霜的下面？总之，这是个问题。

迄今为止我都没想出必须保留我的公寓的理由。我还有几样研究所需的工具在那儿。切肉刀具和密封胶带，这些都能用我热衷钓鱼和修理空调机很容易地解释过去。办法会有的。此刻我感觉到冰冷的手指在我的脊背上指指戳戳，让我急切地需要和一个被宠坏了的年轻人会一会。

我走进书房，找到一个深蓝色尼龙健身包，我一直留着它，以便在正式场合用来装我的刀和胶带。我把它从柜子里取出来，再把我的玩具放进去：一卷新的密封胶带、一把切肉刀、手套、丝质面具、一卷急救尼龙绳。一种强烈的期待感在我的舌头上聚集。万事俱备。我感觉到血管兴奋地闪耀着金属光泽，狂野的音乐开始在耳内轰鸣，黑夜行者的脉搏律动在驱使我，让我冲出去。我转过身——

两个表情严肃的小孩正抬着头，眼巴巴地看着我。

“他想去。”阿斯特说。科迪一边点头一边看着我，大眼睛一眨也不眨。

了解我的人都说我伶牙俐齿反应敏捷，但我在脑海里回放一下阿斯特刚刚说的话，想把它照别的意思理解，然后我能做的只是发出一些很像是人类语言的声音：“他……这……那……嗯……啊？”

“他想和你去，”阿斯特好像是对着一个智障的仆人，耐心地说道，“科迪今晚想和你一起去。”

仔细一想，便不难发现这个问题迟早会来，而且我在期待这一刻的到来。但那是将来，而不是现在。可他们就站在那里，我不由得深吸一口气，思考着他们两个。

德克斯特尖锐闪亮的复仇者灵魂是从童年经历中锻造而成的。那重创是那么残酷，我必须彻底地把它隔绝在外。它把我变成了今天的我。眼前这两个孩子，科迪和阿斯特，也被类似的经历吓坏了。他们被粗暴的瘾君子生父野蛮地对待，直到永远地告别童真的阳光和棒棒糖。正如我智慧的养父在养育我的过程中所认识到的那样，已经没办法改变这一切。蛇一旦出壳，就不能再放回蛋里。

但是可以训练，我就是被哈里训练出来的。他教我只捕获别的黑暗捕食者，披着人皮在城里作恶的魔鬼和杀人狂。我有着不可遏制、永远无法改变的杀戮欲望，但哈里教会我只去找出并处置那些按他严格苛刻的警察标准裁定的该杀之人。

当我发现科迪也和我如出一辙，我便发誓按照哈里的方式，把我所学的东西向这孩子传授，用黑色的正义抚养他长大。但这是个无比复杂的庞大工程，牵涉很多解释和教导。哈里花了近十年才把所有内容塞进我的脑子，然后才允许我从



事比处置流浪动物更复杂的项目。我还没有开始对科迪进行训练。即便知道科迪迟早会成为另一个我，我也真心想帮他，也不能在今晚。因为今晚，月亮在窗外殷切地召唤我。

“我不……”我说，打算什么都不答应。但他们抬头看着我的冷静神情是那么可爱，我说不下去了。“不，”我最后说，“他还太小。”

他们迅速交换了一下目光，仅仅一下，但内容丰富。“我跟你说过他会这么说。”阿斯特说。

“你说对了。”我说。

“可是德克斯特，”她说，“你说过要教我们的。”

“我会，”我说，感到阴凉的手指在慢慢上升，划着我的脊梁骨，并加大力气戳着，催促我快点儿出发，“但不是现在。”

“那是什么时候？”阿斯特追问道。

我看着他们两个，心情复杂，既不耐烦，想夺门而出去从事我的切削工作，又想用一大块柔软的毯子把他俩包裹起来，再杀退一切胆敢靠近他们的东西。我任凭这种复杂的感觉在心头啃咬，很想拍拍他们俩的小脑袋瓜。

这就是父爱？

“今天不是周末，”我说，“到你们睡觉的时间了。”

他们看着我，好似我是个叛徒。

“现在你对我们说的是大人话。”阿斯特说，带着令人闻风丧胆的十岁孩子的冷笑。

“可我就是大人呀，”我说，“而且我想为你们做个好的大人。”我一边说，一边咬紧牙关克制升腾的欲望。

“我们还以为你和他们不同。”她说。

“我简直没法儿想象自己还能怎么不同。”我说。

“不公平。”科迪说。我定睛看着他，他像一头黑色的小兽抬起头，对着我咆哮。

“对，不公平，”我说，“生活里没有什么公平。‘公平’是脏话，拜托你别对我用它。”

科迪死盯了我一阵儿，他那种失望的样子我还从来没见过，我拿不定主意是揍他还是给他块饼干。